

高 阳

文集



草莽英雄

主编 魏洪彬
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高阳

文集



草莽

念高阳（代序）

龚鹏程

饮半寻思谁可语

月前在一餐厅用膳，忽逢高阳先生，匆匆寒暄数语。告别时，先生索纸抄诗一首，乃其壬申元日试笔诗也。有小序云：“萧然独处，甑久生尘。辛未除夕，投宿凯悦饭店度岁。独饮至五鼓，思有所语，作此律，为壬申元日试笔。”诗曰：

谁何歧路亡羊泣？几辈沐猴冠带新。
不死酒仍日暮醉，余生笔兆岁朝春。
客中作客真无奈，钱上滚钱别有人。
饮半寻思谁可语，神荼郁垒两门神。

此诗值羊年将逝、猴年将至之夕，用歧路亡羊及沐猴而冠两典，神妙天成。客中作客，自喻身世，兼指新年仍宿旅舍之事。钱上滚钱，则谓当时初开放金融，新银行颇多开张者，举此喻世，两相对照。故实今典，融合为一，指事切情，无不稳贴。就诗言诗，自是佳什。先生诗功如此，自当叹服。但此诗含寓孤苦，读之竟有恻然之感。匆匆拜收，见其癯弱，不便多谈，即便告归。

归来细味其诗；在除夕夜大家团聚之际，他老先生一人独自投宿在凯悦饭店，下俯红尘，自悼孤影，其寂寞凄清之状，着实未可为怀。先生负如椽之笔，著书千万言，晚境竟至于此，文人之厄，亦一时代之悲剧也。

先生为世家子，文史学养，未易为不知者道。他写现代小说，也写历史小说；写随笔，也写端严的考证文章；能深入历史，担任历史的侦探或律师，却也能掌握时代之脉动，长期替报社撰写时论社评。就文章一道而论，近数十年来，博涉多优，黾勉宏富者，可谓并世无可抗手。但文学批评界不重视他，只把他看成是一位通俗文类（历史小说）的作家，厕其位置于琼瑶、三毛、南宫博、章君毅、卧龙生之间，绝少讨论他的作品。数十部小说，投水激石，尚且可生波澜；文学评论界对此，却仿佛未见一般。至于他的文史考证，学界也很少注意。一般总认为他是写小说的人，驰骋想象而已，未必定具考证本领。何况他又未在上庠任教，故无徒众传习发扬其说，所以他批驳叶嘉莹等人之说，独树畸见，从风者亦甚少。从整个大环境来说，他所抱持的文化理想、历史观以及对时代的建议，更是与世枘凿。时代的巨轮，正朝着他所预期以为不可的方向，不断前进。

因此，他确实是孤独寂寞的。这样一位著作鲜活留印在读者心版上的作家，冷然回眸时，竟然发现可与共语者，仅止门上的两位门神

而已！

读其诗而哀其人，亦哀此世。

伤哉高阳旧酒徒

论高阳，宜仿高阳体，先谈掌故，再征文引献，徐徐进入本题，兼发议论。

兹所谓掌故，得从周弃子先生谈起。周先生是著名的诗人，但据王开节先生形容，他是“好之者誉为一代才人，短之者嘲为画饼名士”的人，文章自负而毁誉参半。高阳先生与之交契，时相论诗，饮酒剧谈，唱和时作。迨一九八四年周先生辞世，高阳不仅为文伤悼，且曾辑周氏论诗语，成《弃子先生诗话之什》，刊于《联合文学》第四期。生死交情，自足感人。然世本有不喜弃公之为人者，乃深以此为不然。如某君即曾寄一文，痛斥弃公，并谓高阳替周氏捧场不恰当。高阳一日置酒，邀张佛千、王开节两先生及我同往。席间出示一函，即某君大作；又徐徐袖出高阳自撰的覆文。文甚长，但关系甚大，我侥幸记得，默忆录于此：

志鹏先生足下：

奉到致成惕轩先生函影本，约略数之，在两万四千字以上。吾乡项莲生有言：“不作无益之事，何以遣有生之涯？”其足下之谓乎？足下学宗程朱，言必称薛瑄、吕坤，何独不顾“彰死友之过，此是第一不仁”一语。竟谓：“赋性憨直，不能为乡愿。”是则吕坤为乡愿矣！是耶？非耶？弃子之为人，诚有可议，然如足下所言：“弃子既无谋财害

命、因色丧身为人他杀之条件”，则纵令为人所恶，亦不过细行不谨而已。汉文帝时，有人盗高庙玉杯，论斩，而文帝以为当族。张释之谏曰：盗宗庙器当族，设有人盗陵，法何以加？衡以此义，如弃子“应打入拔舌地狱、应投入畜生道”，则谋财害命者，岂足下设有第十九层地狱，以位置此辈乎？又足下引顾亭林言，以为衡量人品，应以乡评为定论。夫亭林此言，为乡举里选而发也。弃子既自署为弃子，即自知不同于乡评，无意于期其乡人举之为民意代表，则乡评可以存而不论。此恕道也。且夫乡评果足恃乎？安溪卖友，今成铁案，而当时乡评无有责之者，以致陈梦雷含冤莫申，投牒城隍。迨嘉庆朝，梦雷乡人陈寿祺犹作安溪蜡丸疏辩，诋斥梦雷，至谓天道甚神，梦雷所以不昌。试问所谓乡评者果何在？所谓公道者又何在？因思弃子若为余国柱，或者大冶乡评又是一番说法矣。总之，弃子之于足下，既无杀父之仇，亦无夺妻之恨，且已作古人，而犹毒訾之如此，其故安在，窃所未喻。如足下所言，不过弃子将足下不可告人之函件泄之于人而已。此诚弃子之过，然足下于四十余年老友之前，非议五十余年之老友，且形之于文字，此岂又端人之所为？至吾辈称道弃子，而足下竟谓之曰“可恶、可惜、可羞、可耻”，可笑孰甚！世人皆欲杀，我意独怜才，且无不可；矧为世意皆怜才，一人独欲杀之弃子乎？窃谓足下“四可”之说，无异夫子自道。可悲者，不及弃子之声名也；可惜者，以两万余字作此无聊之书札也；可羞者，恼羞成怒，口不择言之状溢于言表也；可耻者，假道学之面目败露也。足下之学，程朱末流。学之善者为倭仁、学之不善者为徐桐。乖谬褊狭、狂妄自大，足下其侍

也。下走与足下，素昧平生，乃明知其与弃子义兼师友，而投以此移目之函，将谓下走可欺，虽辱其死友，不敢与较欤？抑或以为下走未曾读许鲁齐、薛敬轩、吕心吾、顾亭林、张伯行之书，而可任尔滥引曲解，无从驳斥乎？二者有一，必自取其辱。休矣足下！“吉人之辞寡”，请三复斯言。

此文长千余字，作于一九八六年七月杪。寄发否，我不知道；结果如何，我也未追踪，但我觉得这是了解高阳的绝好文献。

高阳对周弃子，惺惺相惜，情溢乎辞。在此文人相轻之世，有此义举，殊属难能。试思我辈居世，岂能处处妥善，不遭人批评？真不知身后负谤，谁能昭雪。故即此可以知高阳之性情。

而这种性情，又不仅出于他对周氏私人的交谊，更与他的历史观有关。高阳屡云其史论及历史小说非常注意各朝代的中心势力。所谓中心势力，例如东汉的外戚与宦官、唐代的藩镇、明代的宦官。中心势力若在外戚宦官，必将导致亡国；若在藩镇，则必形成割据。唯有高级知识分子成为中心势力，方能导国步于正途。他所向往之政治，乃是一种文人或知识分子政治。但是，作为一位文人，他又深知文人知识分子之间最严重的问题，就是文人相轻。故如西汉文景之治，唐朝的贞观、开元，北宋太宗末年至神宗朝，明代宣德、弘治两朝，清代的同光中兴等，文人能获用世，固皆能开一文治之局，然皆不旋踵而渐启门户之争。知识分子可能因意见之不同，逐渐发展成政策之争、权势之争，党同伐异，而遂酿为气之争，驯致国本动摇。对于这种争斗，他悼焉伤怀，屡于其著述中言之。我们读他的小说，写朝局变幻中权力斗争的种种情状，但觉其曲尽描摹、洞达人情，却很少人注意或理解他刻画这类争斗的用心。

据他的了解，明代东林与阉党的斗争，原是以地域分的派系发展开来的，后亦仍归于地域派系之对立，形成南北之争。此争不只把明朝争亡了，入清以后仍在争。丁酉科场案，即北派得八旗之助，痛击南派之结果。接着是“奏销案”、“哭庙案”，南士饱受打击。直到辛酉政变时，南派始获大胜。戊戌政变，则是南北之争的最后一个回合，两败俱伤，清朝也完蛋了。这个观点，才是他写作小说的主脑所在，近几年的小说与史述，对此尤为强调。因此，基于他的历史观，对于知识分子互相矜伐批评，他格外具有一种嫌憎感。这封信里，就强烈表达了这种情绪。护持友道，竟举安溪卖友为戒，可谓情见乎辞矣！

但是，高阳毕竟仍是文人，在他的理性思维中，对于知识分子的癖性与行为利钝，虽已洞若观火，然其感性生命，却仍不自觉地会表现出文人的生活形态。例如他讨厌文人相轻，可是基于其学养与历史见解，他也无法不轻视某些人，下笔亦往往有“不逊之辞”。这遂使他遭到与周弃子相同的命运，“好之者誉为一代才人，短文者嘲为通文县丞”。

通文县丞，是指中国笑话里描述的：素不知文而效颦强作能文之县丞。前年一月间，姜龙昭先生考证清代的香妃不是容妃，谓乾隆宝月楼中所藏之娇，并非容妃。高阳即表示不屑与之讨论，云姜先生“对考据的基本修养尚不具备，于清代的制度人物亦复茫然”，不拟奉陪。此非独恶于姜先生，高阳与人辩难学术问题，往往如是。先是表示“欢迎来函质疑”；真辩起来，他又不耐烦了，觉得歪缠下去甚为无聊，指对手不具备讨论的资格。此即可显示其文人气。有人很欣赏他的文人气质，有些人则丑诋之。如江述凡先生就曾为此讥讽高阳是“通文县丞”（见一九九〇年一月二十日世界论坛报《高阳，接招》）。

高阳当然不是素不能文而强效颦者，他的文字功力，求之当世，何

可多得？他写时评社论、写掌故考据，更写小说，包括现代小说和历史小说，后者尤享盛名。这些东西，有共同的特点，即客观的叙述与理性的分析，擘理论事，深洞隐微，于人情物理之细致处，刻画发露之。笔下绝少自己的影子，所以他不是一位抒情形态的作家。理性化的创作行为，使他的作品显得甚为冷静。然而，他本人其实是情胜于理的，感性流荡，歌哭无端，意气感激，每每不能自己。

这种特殊的态度，是了解其人与作品的关键。他的多愁善感，可举一例为说。彼尝抄示所填词一阙，曰《高阳台》，有序云：“读《传记文学》六月号所载胡健中先生《雨花台畔》大作，略述杨丽珍事，着墨不多而悱恻动人。因忆朱竹有《高阳台》一首，哀吴江流虹桥女子因单恋而死，其情约略相似。某自祖国大陆归来，心情灰恶，一事不能作。然词人项鸿祚有言：‘不作无益之事，何以遣有生之涯？’爰依竹垞原韵，赋此破闷。”词曰：

漫道无猜，久存默注，三年不识情深。宁忍分飞，临歧争
共分阴，雨缘渐把红丝引；系红丝，不倩青禽。枉蹉跎，夜雨
巴山，能不愧衾？

廿年重返长干，怅楼空人去，玉碎珠沉，折柳情怀，门前
摇落长浔。昏黄落日台城路，揖荒莹，聊寄疚心。忆愁吟，惆
悵当年，历历温寻。

此词调名《庆春泽》，高阳取其别名，既符情绪，似又兼指自己。序云自祖国大陆探亲回来后，心情灰恶，确是事实。他祖籍杭州已四百年，乔木世家，其《横桥吟馆》且被登录于《武林掌故丛编》中。避寇南来，当然时思返里，尝有诗谓：“乡关梦里疑曾到，世事杯中信不

真”。故祖国大陆一旦开放，他即返乡探亲。不料祖国大陆上虽对他热烈欢迎，可是目睹家园衰败落后之景象，心结竟比不能还乡还糟。有诗示我，云：“不须泪眼望山河，但得还乡福已多。久客瀛洲吴自牧，梦粱心影竟模糊。”感痛苍凉，甚于恸哭。即所谓自祖国大陆归来，心情灰恶也。

在这种灰恶的情绪中，作词破闷，以遣有涯，其意甚可哀也。触动其情者，其实只是一则小故事：胡君幼有一女同学，毕业时微露情意，但于抗战后返雨花台附近寻其墓，却未见。这样一则小故事，竟触动了高阳的哀情，使他联想到清朝叶元礼在流虹桥边的事。古事今情，枨触万端，遂写下这阙词。此可见高阳深厚的历史知识，未必足以平衡他在现实中所遭受的情感波动；反而是现实世界中小小的触动，因牵引历史而越发丰富深邃浓郁，使人沉浸于其中，享受这种情绪的震动，一往不返。

高阳处事，大抵如此。例如他去一餐厅吃饭，吃着吃着，历史知识就跟口齿味觉连接起来了，于是大笔一挥，作一联曰：“彭家本具易牙手，园客同申染指心。”作了这一联之后，他整个人就进入到这个因历史与文字牵引点染的世界里去了，沉吟自赏。觉得“易牙”对“染指”实在是太妙了，可浮一大白。然而现实与他经过历史感酝酿的现实未必是相符的，两者的差距，又往往令他恚愤。如他去一餐厅，女主人殷勤招呼，他立刻牵连到历史感，撰一联云：“秀色可餐犹其余事，兰陵买醉舍此何求。”且写成一轴携往。不料这次招待较为简慢，并无李白“但使主人能醉客，不知何处是他乡”之感，主人亦不娴史乘文墨。乃大怒，收回书轴，怏怏以去。其他事，或类于此。意气感激的生命，因历史知识烹炼酝酿而越趋浓挚，故因事触情，一发不能已。

这样的生命态度，当然亦将使其如周弃子般“细行不谨”，也易为

感情所扰。以历史侦探、历史律师、历史刑警自命，而时陷美人关中。读其未刊诗，如“最难消受美人恩，万里书来字字温。乍接艳光惊远客，相拥不语已销魂。”“文字相知同骨肉，最难消受美人恩。今生且订来生约，卿在闺中我未婚。”之类，辄为叹息。这样饱谙世故、娴熟人间机栝、善于冷眼评断古今的人，其实哀乐逾恒，感不绝于心。他长于论事，却拙于安顿自己的生活，正缘此故（例如写胡雪岩经商，写得头头是道。自己去做生意，却赔得一塌糊涂，等等）。其小说，貌似客观，不杂作者心影；实则其中有一种特殊的感情灌注流布于其间，原因亦在于此。

先生为文，字逾千万，平生负气任情，谤誉俱多。然知音既少，知交亦复寥寥。检点形迹，殊觉其寂寞。因草草叙其杂事、明其多情，以为世之读高阳作品者助。垦丁旅次，雨中书毕，不觉惘然。

历史侦探久寂寥

高阳先生之文，幼时于报端日日读之。其小说在《联合报》发表连载时，有一阶段配以陈海虹先生的插画，精彩相发，尤为吾俦所喜。但当时望先生，如隔云端，殊不敢想象居然有一天也能亲接声歎。

后以各种因缘，竟常追陪谈燕，饱饫绪论，自己亦感到有些不可思议。这或许是因为先生日益衰老，当世少可与共语者，故偶尔拉我做个听众罢。然亦因此而使我对他的暮年心境及为学写作之用心，略有所知。

他以世家子游世，俞平伯先生即是他的姑丈，故家学文史，功力自不同凡响。然其寝馈浸淫，其实下了非一般人所能及的苦功。治学撰文，渐如人之呼吸，真是不择时不择地，随时都在进行。每与谈谐，事

实也都在论学。谭文论艺、说古述今，往往包罗万古，滔滔不绝，但主要是在讨论他又发现了什么新的历史疑案。

底下是一封他给我的长函，抄示于此，以见此“历史侦探”癖性之一斑：

鹏程告兄：

接复示，欢喜无量。弟懒于作书，而以朝尊札耿耿莫释，则知真欢喜矣。刘麻之诗《世载堂集》，弟原有此书，且得指点，已检获其诗。为冒孝容《董小宛》刻本而作。此君笔名“舒润”，吾友戴良曾为言之。亭林不独以武侯自期，亦以武侯自许自负，观其“遥看白羽扇，知是顾生来”之句，踌躇满志之状如见，可知筹思之熟。弟自谓于董小宛入宫事，“寸寸积功，一一发覆”，及今始知犹有未发之覆，即亭林之大战略也。承示清帮三祖隐“亭林”二字，此真至可宝贵之启示。吾友戴良，身系洪门，渠之见解与众不同，谓洪门乃反清之“地下工作”者；而清帮则为反清之“反间谍”。故清帮可公开身份，而洪门则绝不能。清洪一家，由钱潘二祖道号所隐德亭、德林观之，似信而有征。弟之清帮为最大之工会组织说，似犹未能画其底蕴。符五即为开节先生，弟实孤陋。拟俟稍得闲，奉约王、周两公共见一叙。不知一周之中，以何日为便？乞即见示，以便安排。尊稿两篇，谈周易者，弟渐不能读；论清初诗坛比兴一文，则读之数过，深为钦敬。弟砚田所入，本自不菲，奈何自作孽，于股市中曾膺巨创，故迄今债台难下。近拟编撰清史方面智识趣味并重而有史学价值之书数种，自印自销。除《董小宛入宫详考》以外，预定书目有

《清朝十大疑案史料辑考》及《十朝诗乘笺注》两书。十大疑案开列如附纸；《十朝诗乘笺注》，则加工之项目计有标点、人名注释、典故注释及本事笺解等，工程浩大，须多觅助手，不知兄于此事有兴趣否？倘荷惠然赐助，拟请兄主编此两书。弟意甚诚，并已请皇冠以前主持出版之杨兆青兄合作，主管业务。将来校印诸琐务，皆不必烦心。如何之处，并祈示覆为祷，勿此敬候文安。

这封长信是了解他近些年工作的重要线索。他的《红顶商人》、《胡雪岩》脍炙人口，经商者往往倚之为枕中鸿宝。可是高阳徒能坐而言，不能起而行。自负精于理财、熟谙商场情状，却因炒股票，弄得债台高筑，晚境独居，尤感寂寞凄清。然在写这封信时，他还在打算搞出版事业，希望编《十朝诗乘笺注》等书。这些书当然是有价值的，但出版此类著作，焉能赚钱？从这个地方看，便可见高阳先生毕竟是个读书人，非真能营生者。

他所说的清朝十大疑案，是指：孝庄下嫁、顺治出家、雍正夺嫡、雍正暴崩、乾隆身世、孝贤道歿、同治天花、慈禧之疾、慈安之死、光绪死因。据我所知，他对历史的研究，晚期尤肆力于清史。近几年，除了撰写对李商隐《无题》诗的解释外，几部著作，如论曹雪芹、翁同龢、董小宛等，笔锋皆集中于清朝，且集中于这十大疑案。如论董小宛入宫，反驳孟森之说，是涉及顺治出家问题的。论曹雪芹，写《红楼梦断》等，是涉及雍正夺嫡及乾隆的身世之谜。对于这些疑案，他早有研究，亦有若干相关论述以及历史小说描述其事。但抽丝剥茧，不断发现新的材料与证据，使得他觉得仍有再予侦探的必要，故乐此不疲，并邀我与他一道从事于此。

可惜我的学力不足以胜此重任。《十朝诗乘笺注》之编、十大疑案之考，徒成口谈，未付实践，思之真觉惶慚。

不过，当时所讨论者，殊不限于此十大疑案，例如他后来写《丁香花》，记龚自珍与顾太清的故事，或此处所谈到的清洪帮问题，积功发覆，亦非一日。皆久疑难定，一再侦探者。

这封信里所说的顾亭林事，是因他反对一般讲清史的人之看法，认为清帮固然是船漕工人所聚合的工会形态组织，但仍负有与洪帮类似的“反清复明”目的，只不过表面上似已受乾隆招安了而已。他曾举此意询我，我报书举黄侃序顾亭林《原抄本日知录》中语，谓旧有此说，认为清帮虽奉潘、钱、刘三祖，但实为顾亭林所创立。故钱祖与潘祖之道号即为德亭、德林。刘禹生（因麻脸，故称刘麻）《世载堂杂忆》亦尝论及。他觉得这些材料均可替他的想法添加佐证，所以十分高兴。

他所高兴的，不只是为清帮问题添加了一点可供谈助的材料，或者在学术研究上又可立一新说，而是发现了顾亭林的“大战略”。这才是他治史的真正精神手眼所在。

盖其小说与史论，每每牵率于英雄儿女之间，或写朝局变幻，从情节与主题上未必看得出什么伟大的名堂，不过叙故实、演传奇耳。然而，作者高阳其实是具有宏观历史视野的。他纵观每一个时代，努力找出那个时代纷纭复杂历史事象之中，真正值得让我们注意的人物与史迹，借着描述这样的人物与史迹，提示我们历史兴衰的原理。从这一方面说，他表彰如曹彬、汤彬这样的人物，他借一些小人物（如小白菜）来显示历史社会整体面貌，既足见历史之大，亦可以示人借鉴。再从另一方面看，他又十分注意历史发展的中心势力。他认为一个时代的中心势力若在外戚、宦官，必然导致亡国之祸；如在藩镇，则必形

成割据。唯有高级知识分子成为时代的中心势力，才能开统一之盛运，使天下清明。不过，知识分子成为历史中心势力时，往往不可避免出现门户之争，党同伐异，又逐渐动摇国本。他的小说、史论乃至时论社评，辄为此意而发，此即先生之大战略也。

他虽不善营生理财，不善经理个人的生活与情感，但书学万人敌，读书既破万卷，自然就会筹思经理天下，使民长治久安之道。自称历史的侦探，其实还是自谦了。世人但以通俗小说家、以掌故家、以考据家视之，更不免将他看得忒轻了。先生其亦以顾亭林、诸葛武侯自居者乎？

当然，武侯与亭林之战略，昭见于事功与著述。高阳先生则圣贤寂寞，仅以一高阳酒徒之名，博得世人一点叹息而已。书生大言，大言遂以其为书生所言而不为世所重，呜呼！

自序

从事历史小说写作以来，二十余年心血所积，得书若干，计字又若干？说实话连我自己都不甚了了，约略而计，出书总在六十部以上；计字则平均日写三千，年得百万，保守估计，至少亦有两千五百万字。所谓“著作等身”，自觉无忝。

上下五千年，史实浩如烟海，所以我的小说题材，永远发掘不尽；更堪自慰的是，以中国为中心的世界华人社会，无一处没有我的读者。有些读者奖饰之殷，期勉之切，在我只有用“惭感交并”四个字来形容心境。

行年六十有五，或许得力于凡事看得开，更应庆幸于生活在自由自在、不虞匮乏的大环境中，所以心理与生理两方面，可说并未老化；与笔续盟，二十载可期。不过今后的笔墨生涯，一方面从事创作；另一方面亦须整理旧稿。新作单行本将仅交由联经及远景两家出版事业公司印行。

与远景出版事业公司合作的开始，在个人的创作历程中，是一块很重要的里程碑，更是一种极愉快的经验，特缀数语，敬告读者。
是为序。

一九八六年九月杪